

宝姑

王莹著



中国青年出版社

宝 姑

王 莹 著

中国音乐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宝姑》，是著名电影演员王莹的一部重要遗作。这部作品，早在四十年代，就为美国著名女作家浦爱德女士所欣赏，她竭力要向世界文坛推荐，并积极翻译成英语，准备出版。只是因为王莹同志在美遭受麦卡锡排外狂的迫害，这部作品的出版工作才被迫停了下来。

这部近似自传体的长篇小说，它剪取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一角，以浓郁的地方生活色彩，广阔的生活画面，生动地勾画出一个失去母爱、失去亲人怜悯，被送到富商之家受尽苦难的童养媳形象。

童养媳的生活色调是灰暗的，命运是酸辛的。在苦难的岁月中，伴随宝姑的是婆婆的横眉冷对和小姑的猜疑妒恨。她得不到人间的温暖，有的却是世俗的冷漠。不幸的人生和卑微的地位，使她的身心倍受摧残。难于忍受的折磨，唤醒了她的反抗。在一个雾气茫茫的清晨，她终于逃出了牢笼，在风云突变的年代，革命的风暴抚慰了她受伤的心灵，使她认识了人生的意义，从而，勇敢地投入了革命的洪流。

封面题字：茅盾

封面、插图：丁聪

宝 姑

王 莹 著

*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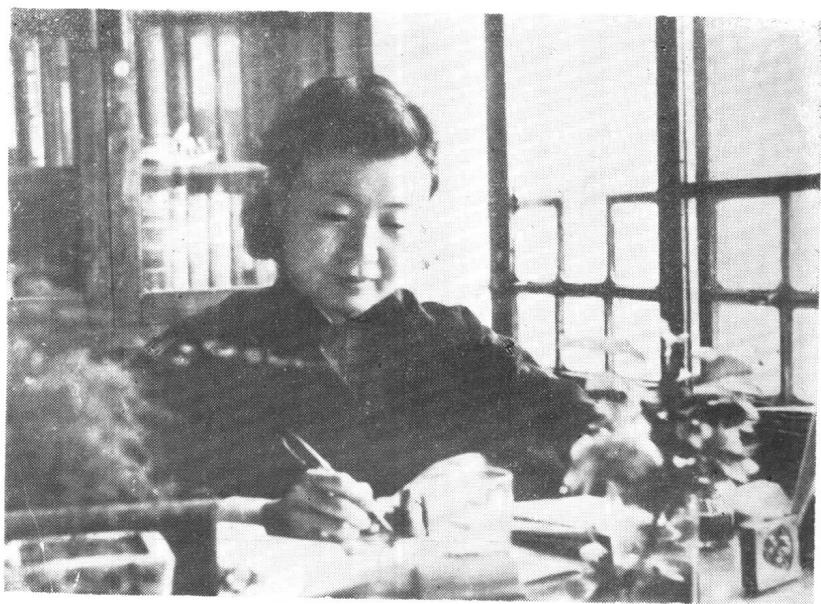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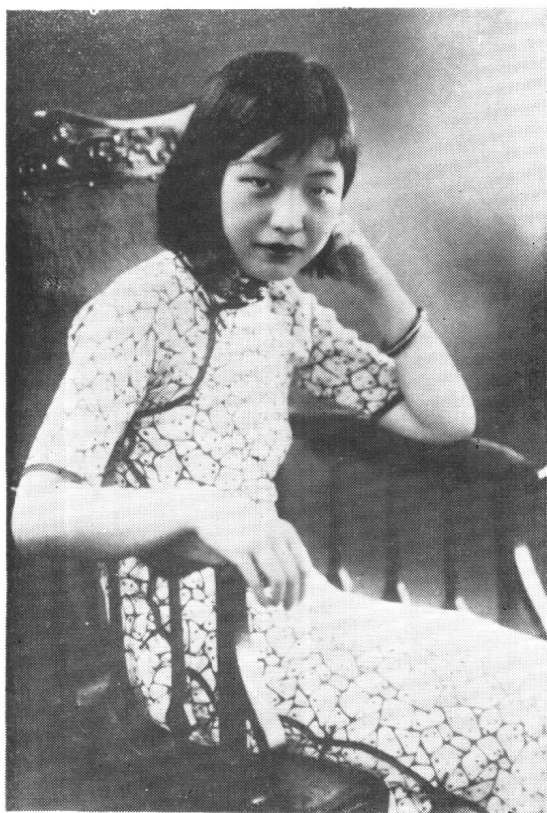
850×1168 1/32 14.25印张 11插页 306千字

1982年9月北京第1版 1982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110,800册 定价1.45元



一九五六年作者在北京寓所写作



少年时期的王莹

不能忘却的纪念

夏 衍

王莹同志的两本长篇小说《两种美国人》和《宝姑》，由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和广大海内外读者见面了。

这是王莹同志的遗著，遗憾的是这两部作品都不能在她生前发表。

作者的亲属和小说编辑要求我写篇短序，我不能推辞，但拿起笔来，就不能不想起她短暂生涯中的抗争、奋斗和二十年来遭受到的苦恼与辛酸。

我认识王莹同志是在一九二八年，我从日本回到上海之后。当时正是大革命失败，革命的低潮时期。上海挤满了各革命地区被迫出亡的革命青年，有革命战争中的幸存者、有锋芒毕露的青年，也有从失败中吸取了教训的沉着的斗士。其中有不少是女青年，她们还存有剪刀痕迹的短发，睁着稚气的眼睛，带着发自内心的炽热的革命激情，散发着随时准备为革命而牺牲的浪漫气息。这正是五四运动狂飙时期培养出来的新女性的典型。

王莹就是这些女青年中的一个。她当时年纪很轻，但完全没有革命低潮时期常见的那种悲观消极情绪。她爱好文艺，参加了上海艺术剧社，因此就和我有了工作上的联系。当时，左翼力量正在电影和戏剧界开展，王莹在这方面显现了她的才能。她接连主演了好几部进步电影和话剧，成了通常所谓电影“明星”。但是这个称号和所带来的名声、地位和物质享受，在当时也曾腐蚀过不少缺乏社会经验的年轻演员，可是王莹在这一点上是有警惕的，她不甘同污合流，她关心的不是名誉地位，而是怎样才能更好用文艺这一武器来为革命服务，这就是王莹魂牵梦萦的一种精神境界。王莹因参加革命活动，多次受到反动派的追捕和迫害，但她始终保持了勇敢和顽强。一九三三年，她愤懑地呼喊出：“冲出黑暗的电影圈”的口号，在电影界引起了一场不小的风波，她也并不因此而表示丝毫的妥协；她离开上海，到日本去学习。

一九三五年，电通电影公司成立，王莹应邀回国参加拍摄了影片《自由神》，参加了业余剧人协会。抗战开始，她参加了以洪深为队长的救亡演剧二队，热情地投身于抗日宣传的演出，作出了为人称道的成绩。

我再见到王莹，是一九四二年太平洋战争爆发，香港沦陷之后，我和范长江、金仲华、司徒慧敏诸同志从香港取道澳门返回重庆，其中就有刚从南洋宣传抗战到达香港的王莹在内。她化装成一个村妇与我们同行。虽然岁月无情地给这个昔日的少女增添了老成和持重。但她的革命热情仍然丝毫不减当年，言谈笑语间依旧闪现着她昔日的面影。

返回重庆不久，得到了党组织的同意，她和谢和赓同志到美国去了。一去十三年，祖国解放了。大家都为新中国的诞生而

兴奋和忙碌，我也不例外。忙到连怀念远方战友的时间都没有，只是心想，到了该回来的时候，王莹当然是会回来的。

王莹夫妇回国是一九五四年底，是被美国移民局驱逐出境的。一九五六年，她被分配在当时的北京电影剧本创作所（即后来的北影编辑处）作编剧。她们夫妇来看过我，但正在我工作繁忙的时刻，来去匆匆，不及深谈。回忆前尘，还觉得十分遗憾。

王莹夫妇走上工作岗位没有多久，她的丈夫谢和赓同志——一个一九三一年参加革命，一九三三年入党的老党员，就被错划为右派分子，送到北大荒去劳改了。王莹在香山乡下租了几间住房，从城里搬走，不再进城，极少和她的老战友们见面。一九六〇年第三次文代会期间，周总理在香山邀集电影界便餐，发现王莹没有参加，临时派人接她与会。并鼓励她不要消沉，好好写作。

接着，十年内乱开始了，我失去了自由。待到漫长的九年之后，我重新得到了自由，才知道王莹早已于一九七四年在狱中去世。她的死讯曾使谢和赓同志神经失常，入安定医院多方治疗才得痊愈。并且知道，王莹和我同属于一个专案，有一阵还与我关押于同一监狱。

从三十年代开始，王莹就开始写作，她耽于阅读，好学深思，文思敏捷。我相信她的小说一定能得到知音者的赏识。

这两部小说共近六十万字，而且还有多种异稿和修改稿，这件事本身就表明作为一个演员的王莹又是一个多么勤奋的作家。这样的同志是不应当忘却，也不能忘却的。

自从《两种美国人》去年秋天发行以后，获得国内外广大读者的赞赏，即将再版。现在《宝姑》相继问世，我相信同样会受到读者的欢迎。这部作品很有时代特色，对青少年颇有教育作用，

据谢和赓同志和我说，可能会改编成电影剧本。

作为一个相识数十年的同志，匆匆写此短文，作为《宝姑》的
代序。

一九八一年十月于北京

卷 一

祖母，母亲，我——我们三代人。

石榴花开叶儿青，
做双花鞋送娘亲；
亲娘怀我十个月，
哪个月里不担心？

生男欢欢喜，
生女一肚气，
“娘啊，男儿女儿一样生，
为什么爷娘要有两样心？”

这些事，都过去得很久很久了。它们在我的记忆里，有些，还象是昨天刚发生过的一样，活鲜鲜的；有些，却和岁月一样，过去得无声无息、无影无踪了。

这些，也都是些极平常的事。几千年来照样在我们古老的国度里根生土长，很少有过变动。据说，这是因为历代的统治者，为了要稳保脚底下的江山，兴律作法，生怕常人有变，而常人为了身家性命，衣食饱暖，也多半趋于保守，奉律守法，生怕惹事生非。我们家乡有句俗话：“不到山穷水尽，不到走投无路——即使居身怎样卑微，生活怎样困苦——谁肯铤而走险，转到别一条路上去？”这话，我想有些道理。因为，我就是这些卑微困苦的常人其中的一个，我自己也有过这种经验。

听说，在我出生的时候，清朝的小皇帝早已退了位，推翻了帝制，成立了共和。中国这个几千年来古老的封建社会，当时，正在“维新”和“守旧”两个浪潮的冲击下摇摆不定，旧根被冲歪了，新芽却还没有生长出来。国运也正一天天地走下坡路，大半个世纪以来，从一个独立的国家，变成了被列强侵略和控制的半殖民地的国家。全国除了极少数做大官的，做大买卖贩洋货的，做大地主的依然养尊处优，穷奢极欲，为所欲为，一般人民的日子是越来越艰难了。我的家庭也由一个书香门第的小康人家慢慢衰败下来，到我落地的时候就更加没落了。

我出生的地方，是在长江下游的一个小县城里。不过，听说我的祖先却是从黄河北岸一个终年刮着风沙的大平原上搬过来的。到了我曾祖这一代，在这个小县城里安下了家。因此，我们现在算是长江边上的人了。

说起来，我们的县城虽小，又没有其他著名的大城市那样繁华，古迹那样多，那样现代化。可是，因为它位于长江边上，无形中成了一个相当重要的通商口岸。何况，它出产又很丰富——别的不说，单是茶、米、水嫩豆腐、剪刀，春夏秋冬四季不断的水果和蔬菜，长江里成年到头打捞不尽的鱼虾，已是远近闻名了。

从我记得事情的时候，我的头上，祖母天天都用大红绒头绳，一边一个，替我紧紧地扎了两个又翘又弯的“水牛角”。祖父在夏天傍晚，常穿一件出门拜客穿的白夏布长大褂，一手摇着檀香木的大纸摺扇，一手牵着我，出去逛大马路，逛长街，那是我小时候最巴望不过的事了。那时候，大马路和长街是全城里最繁华最热闹的两条商业街。街两旁的招牌，就象春季天空里的风筝一样，各色各式——长的短的，方的圆的，绸的布的，木的铁的，争奇斗巧，对着路人招摇。在这些招牌当中，最显眼、最出色

的，我记得，还是城里最老的一家剪刀店的大剪刀招牌。它比我还要大两三倍；远远地，脚一跨进长街口，就看见它叉开两个大肚口，神气活现地向着你。小时候，一走到它底下，心里总有点蹦蹦地跳，生怕弄得不好，它掉了下来，我就被它的大肚夹住。

每天到了天黑，长街和大马路上，灯火总点得通明透亮的。

母亲每一听见祖父要带我逛街，就赶忙在吃晚饭前，替我梳洗得干干净净的，换上一身半新的花洋布褂裤——褂裤上总闻得见干爽の日头香；肋窝下，替我挂下一条葱绿或是粉红的花绸巾。绸巾上，有时候祖母还替我洒上两滴夏天起了痱子或是被蚊子咬了搽的花露水。眉心里，还用红牛骨挑头针的圆头蘸上胭脂，替我点上一颗圆圆的小红痣。把我打扮整齐了，祖母，母亲，我，这才一同到晒台上去吃晚饭。

这时候，我总是规规矩矩地坐在小板凳上，生怕多动一下，把我的好看的花衣服弄皱了。心里恨不能一步就迈出大门，哪里还吃得下晚饭？好容易等着祖父慢慢地放下他的筷子、碗，又等他慢慢吞吞地喝完了一大杯茶；刚要动身走，祖母又有点不放心地把我拉到旁边去，小声关照我：“喂，小东西，记住，到了长街上，要是看见好玩的玩意儿，不要又嚷着要爹爹^①买！”祖母笑眯眯地指着我心里的那颗胭脂痣，说：“逛马路嘛，原是逛逛看看罢了，不能看见东西就要买喂。要是都买，你讲，那要多少钱哪？”

我等不及，连忙点头答应，和祖父走下那两层楼的楼梯板，过了四方形的石板面的天井，刚刚跨过第一道木门槛，就又听见祖母站在楼上木格窗边，喊：“她爹爹，看好了路走，不要让她把脚上新鞋子搞脏喽！她胳膊窝下那条绸手巾，仔细不要又搞丢

① 皖南称爷爷为爹爹，称爸爸为大大。

喽！”

祖父头也不回，慢慢吞吞地回了一声：“晓——得——呕。”

出了两扇黑漆大门，我跟祖父，一脚高，一脚低，在那铺得不平整的鹅卵石的小街小巷上慢慢地逛。夏晚的风轻轻地吹拂着我们的头脸，把人家院子里的金银花、栀子花香一阵阵地送到我们鼻孔里来。这时候，住在我家不远的街坊，那些做小本买卖的，开小花生铺的，磨水豆腐的，纳鞋底的，打铁的，摇货郎的，摆杂货摊的，还有两家吃“洋教”饭的，这一刻，大半都坐在家门口的竹床、竹椅上，打扇乘凉。

“哎呀呀，小宝姑，真会作怪！”他们远远地看见我和祖父走近来，就笑嘻嘻地喊，“打扮得这样体体面面，上哪儿去啊？又跟你爹爹逛大马路上长街去呀？”

“可不是！隔天把，不帶她出来逛逛就不中嘛。”

“好好走呕，过狮子桥，小心不要给狮子街走喽！”

“放——心，不——会——呕——”祖父的声音慢慢悠悠地从他们面前拖过去。

拐了两个弯，就到了狮子桥头。狮子桥头和桥尾，一边两个，端端正正地一共坐了四个胖乎乎活泼泼的大石狮子。每次见我走过来，走过去，总是张着口，对我笑嘻嘻的。桥是石板搭成的，桥身不宽也不长，几十步就走过去了。桥下，很久以前据说有过水，现在，却早被垃圾填平了。家乡人迷信，传说桥上四个石狮子千百年来不断摄取日精月华，都变成精了，能压邪。每逢附近哪家小人发寒热，天黑时都跑到狮子桥上来喊魂——

“我家小龙嘍……你家来嘍！”

“哦，我家来喽！”

“我家小龙嘍……你不吓呕！——有奶奶跟姆妈在这里！”

“哦，我不吓吓！”

母亲走在前，祖母在后跟，两个人衣兜里都放了米，一路喊，一路应，一路撒米，散给野鬼孤魂。那声音低沉细长，在夜色里听起来，好生凄惨！好象小龙的魂魄真地迷失在什么地方，永不能回来了。

过了狮子桥，不多远，就到了长街口，一眼望去，花花绿绿的尽是招牌，尽是人。祖父喜欢看苏杭广货店的大橱窗，看街上的灯，看街上的人；我却喜欢看街两边的玩意摊。摊子上满摆满挂的尽是：黄皮黑斑纹的大老虎，长胡子的不倒翁，白毛红冠的大公鸡，五颜六色的大喇叭，精巧制成的各种戏文里有名的人物——带色的小泥人，……我一个一个地挨着摊子看，越看越爱，越不舍得走开。祖父叫一声，叫两声，见叫我不动，就把我的手轻轻朝前拉。我把手连连朝后摔；祖父边拉我向前走，边说：“我们前头去，更有好瞧的，到了前头我们再买。”可是，等把一条长街都逛完了，也没买下一件，就要掉头往回走，祖父拉住了我，说：“天不早咧，乖乖地听话，奶奶在家等着我们回去吃冰糖百合绿豆汤，下回出来再买。”

这样，总要逛过五六趟街，到了实在拗我不过，祖父才从荷包里掏出钱来，替我买一个又小又便宜的泥公鸡！玩意儿东西，在我小时候，比什么都难得！我小心翼翼地双手捧着它，把鸡尾巴对着嘴，“喔——喔——喔——”一路用力吹回家。祖母和母亲见了就发笑说：“哈，本事倒真不小，今晚上到底敲了她爹爹的竹杠喽！”

不错，祖母说过，而今不比往年。每到夏天，祖父替我买一两样玩具，替祖母偶尔买一包本地出产的上好的皮丝烟——这是祖母喜欢吸的水烟；六、七、八月的清早，听见卖花女人提高嗓

音清脆地叫喊着从我家门前经过，祖父赶忙下楼去，买几朵细小清香的茉莉花或白兰花给母亲，买几朵肥大洁白散发着浓郁香味的栀子花给祖母：这要算是祖父难得的破费的时候了。祖母看见堂前条桌上有花，就知道是祖父买给她和母亲的，总是欢欢喜喜地低声对母亲说：

“宝姑她妈，你去看，她爹爹又给我们买花喽！”

母亲把花仔细地戴到发髻上，或是挂在大襟的纽扣上，笑嘻嘻地走到祖父面前说：“爹爹，这花有多香啊！”

“唔。”祖父眼睛里含着笑，把头略微点了一点，好象是说：“你喜欢就好嘛。”不过，只在喉咙里“唔”了一声，却没有开口把话说出来。

日后，常听见祖母对人说，在四个儿媳当中，祖父最喜欢母亲，总在人前背着母亲夸她“我大房人忠厚老实，又最顾家。”可是，当着母亲的面，却连话也不和母亲多说。

我母亲十九岁上就嫁到我们家来。来到我家后，头胎就生下了我。据说：当我脱离娘胎，来到人世间放开喉咙发出第一声啼哭时，接生婆双手捧着我，连说：“恭喜，恭喜，府上添了一位千金喽！”全家听说“千金”两个字，当时，并没有人皱眉头，表示失望；也没有谁说过一句冷淡或惋惜的话。我母亲和我安安稳稳地躺在温暖的被窝里，整个屋子里的气氛也是喜洋洋的。

我初识事的时候，常听祖母和邻居们闲谈：“我们周家旁的不缺，就是缺姑娘。所以小宝姑一出世，全家人不晓得有多喜欢！也难怪嘛，俗话讲得好：‘物以稀为贵’。我家从她太祖一代起，”祖母扳着手指数，“一代，两代，三代，到她大大——四代，都是兄弟多，没有姊妹。而今，到了她‘格’（祖母常把“这”说成“格”）代，她又是头胎出世，又是五代中头一个姑娘，你们讲希罕